

华英证券

关于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英证券作为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三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或形成有效决议	是
2	信息披露	公司无法或拒绝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3	处罚处理	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	是
4	处罚处理	受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除公开谴责外）	是
5	生产经营	停产、主要业务陷入停顿	是
6	其他	其他（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景川诊断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无法正常披露会议决议信息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风险提示性公告》（2024-027）。2024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6 月 28 日，景川诊断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上述会议。因董事意见存在分歧，以上议案未形成有效决议，董事会未能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因公司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含）之前未能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存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3、景川诊断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股转公司已出具《关于给予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2024】204 号）《关于对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关章荣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4】117 号）。

4、景川诊断于 2024 年 8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暂停生产活动的公告》（2024-033），截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尚处于停工中。

5、2024 年 5 月 6 日，景川诊断因未按期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首次披露了《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2024-012）。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尚未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较大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1、由于景川诊断董事会未能形成有效决议，景川诊断的公司治理存在不能有效运行的风险，若景川诊断的公司治理得不到有效改善，对公司后续发展可能带来一定风险。

2、由于景川诊断未按期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因公司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未能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触发被终止挂牌情形。

3、截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尚处于停工中，若停工持续时间较长，将会对公司后续发展带来较为严重的不利影响。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主办券商已多次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公司处于异常状态无法披露相关公告，后续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有关情况，按照《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并及时发布主办券商风险提示公告。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英证券

2024年8月15日